

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文件

新政任〔2026〕3 号

区人民政府关于郑元平同志免职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凤凰镇人民政府，区人民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免去：

郑元平同志的三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。



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武部，各人民团体。
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、检察院。

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 年 7 月 14 日印发
